

檔 號： 040203
保存年限： 50
電子審核

收發文號：0970005760
收發日期：97 年 12 月 01 日
創稿文號：0971296917
0971296917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5 號

傳 真：02-23977022

承 辦 人：王慧茹

聯絡電話：02-77365944

受 文 者：國立臺北護理學院

發文日期：97 年 12 月 01 日

發文字號：台人(一)字第 0970219665 號

速 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 件：

主旨：貴校函詢校長遴選委員會得否逕行修正經校務會議通過之校長遴選辦法有關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之條文內容等疑義一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97年10月30日雲科大人字第0970009733號函。
- 二、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3條第1項：「遴委會應本獨立自主之精神執行下列任務：(一)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二)決定遴選程序；(三)審核候選人資格；(四)選定校長人選由學校報教育部聘任；(五)其他有關校長遴選之相關事項。」，爰校長遴選委員會應本獨立自主之精神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至各校自訂有關校長遴選之相關作業規定，僅係提供校長遴選委員會參考。
- 三、另校長遴選委員會如依實際需要修改校長遴選辦法有關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之條文內容，應儘量於遴選程序開始前即予定明，以免滋生爭議。

正本：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副本：國立大學校院(除正本受文者外)、本部高教司、技職司、人事處、法規會

正本

備 註： 040203
保存年限： 50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 0970005760
收發日期： 97年12月01日
創稿文號： 0971296917
0971296917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 100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 02-23977022
承 辦 人： 王慧茹
聯絡電話： 02-77365944

受 文 者： 國立臺北護理學院

發文日期： 97年12月01日
發文字號： 台人(一)字第0970219665號
速 別： 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普通
附 件：

主旨： 貴校函詢校長遴選委員會得否逕行修正經校務會議通過之校長遴選辦法有關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之條文內容等疑義一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97年10月30日雲科大人字第0970009733號函。
- 二、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3條第1項：「遴委會應本獨立自主之精神執行下列任務：(一)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二)決定遴選程序；(三)審核候選人資格；(四)選定校長人選由學校報教育部聘任；(五)其他有關校長遴選之相關事項。」，爰校長遴選委員會應本獨立自主之精神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至各校自訂有關校長遴選之相關作業規定，僅係提供校長遴選委員會參考。
- 三、另校長遴選委員會如依實際需要修改校長遴選辦法有關決定候選人產生方式之條文內容，應儘量於遴選程序開始前即予定明，以免滋生爭議。

正本：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副本： 國立大學校院(除正本受文者外)、本部高教司、技職司、人事處、法規會